

附件二

转学申请证明材料的相关提示

一、相关证明材料要求

学生类型	相关证明材料
本市户籍学生	1. 全家本区户口簿；2. 向原就读学校申请开具《学籍信息表》一式三份； 3. 《学生成长手册》
非本市户籍学生	沪籍人员继子女、养子女 1. 监护人本区户口簿、子女户口簿；2. 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备案通知书；3. 出生证明； 4. 父（母）与子女的亲子关系证明（离婚证、抚养权判决协议、结婚证）； 5. 子女《上海市居住证》或《居住登记回执》； 6. 《学籍证明》或《转学联系单》一式三份；7. 《学生成长手册》或《学业评价手册》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1. 全家户口簿；2. 出生证明；3. 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备案通知书； 4. 父（母）《上海市居住证》和一年内满6个月缴保记录（不含补缴）； 5. 子女《上海市居住证》或《居住登记回执》； 6. 《学籍证明》或《转学联系单》一式三份；7. 《学生成长手册》或《学业评价手册》
	随军子女 1. 监护人本区户口簿、子女户口簿；2. 出生证明；3. 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备案通知书； 4. 父（母）《军官证》、部队证明等材料； 5. 子女《上海市居住证》或《居住登记回执》； 6. 《学籍证明》或《转学联系单》一式三份；7. 《学生成长手册》或《学业评价手册》
	港、澳、台儿童 1. 监护人本区户口簿或父（母）《上海市居住证》和一年内满6个月缴保记录（不含补缴）； 2. 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备案通知书；3. 出生证明；4. 《来往大陆通行证》； 5. 《境外人员临时居住证明》；6. 《港澳台临时居住证》；7. 相关学习经历证明
	外籍儿童 1. 监护人本区户口簿或父（母）《上海市居住证》和一年内满6个月缴保记录（不含补缴）； 2. 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备案通知书；3. 出生证明；4. 护照； 5. 《境外人员临时居住证明》；6. 相关学习经历证明
备注：1. 关于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备案：提供的房产证产权人需三代内直系亲属，房屋租赁备案通知书承租人需监护人。 2. 关于居住证和房屋租赁备案：提供的监护人居住证、子女居住证以及房屋租赁备案通知书上的居住地址为杨浦区同一地址。 3. 起始年级第一学期以及毕业年级第二学期不予转入，学期中途原则上不予转入。	

二、相关证明材料提交规格说明

1. 所有证明材料**原件**通过扫描或照片形式上传
2. 户口簿（从首页至有记录信息页止）
3. 护照（学生信息页和入境信息页）